

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

商流促函〔2020〕9号

关于2020全国农商互联暨精准扶贫产销对接大会 申办工作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有关城市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商务部农商互联工作部署，自2017年以来，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每年举办全国农商互联暨精准扶贫产销对接大会（以下简称大会）。大会集中展示全国农商互联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解读相关政策，促进产销衔接，引导流通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面对接，对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继续深入推进农商互联工作，加快构建农产品现代供应链体系，积极践行国家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应各地要求，拟自2020年起对大会实行申办制。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大会名称

2020全国农商互联暨精准扶贫产销对接大会

二、举办时间

2020年10月或11月

三、申办单位

(一) 申办单位为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或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

(二) 申办成功后，申办单位即为大会的联合主办单位，经申请可连续举办三年。

四、申办条件

(一) 申办单位所在省（区、市）具有良好的农产品产销基础，拥有较强影响力的农产品生产和流通企业。

(二) 拥有展览面积在 3 万平方米以上的专业展馆，以及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会议和酒店等配套设施。

(三) 落实举办大会所需经费、交通、安保等保障措施。

五、申办与评审程序

(一) 申办单位提交申办材料（一式五份），内容包括申办理由、产业基础、展馆配套、支持政策及保障措施等。

(二) 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

(三) 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组织专家召开评审会，在公平、公开、择优的基础上，对申办单位提交的申办材料进行综合评估，确定举办地等事宜。

六、办展要求

获得举办资格的单位应履行申办承诺并遵照以下办展要求：

(一) 高度重视大会，有效落实办会宗旨，突出扶贫攻坚、

产销对接、招商引资、供应链协同等功能，不断增强大会的影响力和品牌力。

（二）会同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做好大会配套服务保障及协调工作，开展宣传推广与氛围营造，确保大会顺利举办。

（三）根据大会总体方案加强专业资源对接，积极动员本地相关部门及企业参展参会。

七、申办截止日期

2020年4月20日

八、联系方式

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李响 010-51190865/15611319812

李婷 010-51190870/13810575594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七区七号楼

邮箱：nongshanglianmeng@126.com

